附件8

黎城县（区）初中入学政策查询

实施主体：黎城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主体编码：11140426741077494G

发布渠道：黎城县人民政府网、黎城融媒（gh\_d222b442075d）

正文：

黎城县2024年初中入学工作实施方案

今年是基础教育“规范管理年”，也是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之年。为规范招生秩序，严明招生纪律，推进“阳光招生”，确保我县2024年初中入学工作健康有序进行，努力实现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目标，根据《长治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4）实施方案”的通知〉的通知》（长教办函〔2024〕101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宗旨，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招生入学行为，，促进教育公平，依法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切实推进全县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和优质均衡发展。

二、招生原则

**1.坚持依法依规原则。**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招生行为，统筹安排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读，积极接纳特殊儿童少年入学，做好控辍保学工作，确保适龄儿童少年全部入学。

**2.坚持就近划片原则。**严格执行“学校划片招生、生源就近入学”的原则，根据学区生源、学校分布、学校规模、班额规定、交通状况等因素，科学确定各中学招生范围与招生计划，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就近入学。

**3.坚持阳光招生原则。**全面公开招生政策和流程，严格招生条件，严肃招生纪律，规范招生行为，加强招生过程监督，确保招生公开、公平、公正。

**4.坚持公民同招原则。**全面实行公办民办学校同步招生，所有公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实行统一管理，同步报名，同步录取，同步注册学籍。

**5.坚持分批录取原则。**第一批次为户籍和监护人有固定住所且在县直学校服务区的学生；第二批次为户籍不在学校服务区，但监护人固定住所在学校服务区的学生；第三批次为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录取办法是：同一学校服务区内学生，先前一批次录取，前一批次录满，下一批次不再录取。如果预录学生超过学校提供学位数，教体局统筹县城各中学学位情况，对没有固定住址的学生采取集中统一随机派位的方式进行分配录取。

三、招生规模

招生规模轨制为：古城中学10轨、黎城二中10轨、黎城三中10轨、宏远中学2轨、西井中学4轨，共计36轨。

四、招生安排

（一）县城初中招生工作

县城初中招生由县教体局统一组织实施。

**1．招生对象**

（1）在县城初中招生范围内的小学毕业生。

（2）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3）户籍在县城初中招生范围内，在外地就读的小学毕业生。

**2．招生范围**

（1）古城中学

A：县城各小学家庭住址在北街以北、桥南路—桥北路—广北路（至原白水泥厂）以西区域内居住的小学毕业生。（不含火车站广场以北、广北路以西、长邯铁路以东、古城大街以南的小学毕业生）

B：南委泉中心小学校、源庄中心小学校、洪井中心小学校、晋福中心小学校、赵家山小学、靳家街小学的毕业生。

（2）黎城二中

A：县城各小学家庭住址在北街（东延伸至东湖）以北、桥南路—桥北路—广北路（至原白水泥厂）以东的小学毕业生。

B：火车站广场以北、广北路以西、长邯铁路以东、古城大街以南的小学毕业生。

C: 东阳关中心小学校、停河铺中心小学校、望北小学、二中小学部的小学毕业生。

（3）黎城三中

A：县城各小学家庭住址在北街（东延伸至东湖，西至新207国道）以南的小学毕业生。

B：上遥中心小学校、柏峪中心小学校、西仵中心小学校、程家山中心小学校、仁庄小学的小学毕业生。

（4）宏远中学

本县及非本县户籍的小学毕业生。

**3.报名登记审核程序及要求**

（1）**报宏远中学的小学毕业生、在外地就读的黎城县籍小学毕业生**，在8月16日—17日扫描教体局公布的“黎城县2024年县直初中报名登记表A”二维码，进行网上报名，然后根据县教体局电话通知要求，到北坊小学进行现场审核，审核时需提供以下材料：户口簿、学生学籍信息表（加盖原学校公章）、有效房产证原件（如果没有房产证可提供购房合同、房管部门证明或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手续及水、电、气缴费发票），所有证件必须是原件。

**（2）小学六年级没有住址信息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8月16日—17日扫描教体局公布的“黎城县2024年县直初中招生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新生报名表B”二维码，进行网上报名，然后根据县教体局电话通知要求，到北坊小学进行现场审核，审核时需提供以下材料：户口簿、小学毕业证、学籍信息表（加盖原学校公章）、提供监护人近6个月工资流水或劳动合同、经社区网格员审核签字社区盖章的居住证明、经商户提供工商营业执照等材料。

**（3）县直中学服务区范围内住址有变动的小学毕业生**，在8月16日—17日扫描教体局公布的“黎城县2024年县直初中住址变更登记表C”二维码进行网上报名，根据县教体局电话通知要求，到北坊小学进行现场审核，审核时需提供以下证件：户口簿、房产证原件（如果没有房产证需提供正式购房合同、房管部门证明、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手续、居住使用的水电气缴费发票等能证明现住址证件）。

（4）审核时需填写报名登记表一式两份（交一份，自留一份），所有证件验证原件无误后，提交复印件。

（5）县直中学服务区范围内住址没有变动的小学毕业生无需报名，县教体局按照小学学籍登记住址进行分配录取。

（二）西井中学招生工作

西井中学招生范围为西井中心小学校、黄崖洞中心小学校的六年级毕业生。参照县城初中招生有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按照“就近入学”的原则自主招生。要在服务区范围内公布招生入学条件、报名时间、招生范围、报名程序等，确保服务区范围内所有小学毕业生全部直接升入初中。8月22日，到县教体局322室领取初中入学通知书，并和西井中心小学校、黄崖洞中心小学校一起向服务区范围内符合条件的小学毕业生发放初中入学通知书，8月28日进行均衡编班。

（三）时间安排

（1）8月16日—17日，接收报宏远中学、外地就读的小学毕业生、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小学毕业生中现住址有变动等情况报名登记，对相关证件进行审核。

（2）8月18日—21日，汇总整理报名情况，按照规定进行分配录取。

（3）8月22日，在北坊小学集中公示县城初中新生分配名单，接受反馈意见，进行调整。

（4）8月23日下午，县城中学到县教体局322室领取新生分配名单，县城小学及相关中心校、中心小学校到322室领取初中入学通知书，并向符合条件的小学毕业生发放初中入学通知书。

（5）8月25日，新生凭县教体局统一发放的入学通知书到所分配学校登记注册。

（6）8月26日，各中学将所有新生的报到情况和搭班教师花名表交县教体局322室（纸质版和电子版）。

（7）8月28日上午，全县中学新生在教体局公开实施均衡编班，并在学校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将公示照片发邮箱lcxj2016@126.com](mailto:公示结束后将公示照片发lcxj2016@126.com)。

（8）9月3日，各中学组织新生正式开学。

五、工作要求

（一）公布招生计划。8月上旬向社会公布招生计划，确保辖区内所有小学毕业生全部升入初中学校学习。

（二）严格资料审核。参加报名登记的工作人员要熟悉审核程序和业务，严格审核学生或家长提供的相关材料，不得徇私舞弊。各相关单位要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不得弄虚作假。

（三）严格学籍管理。中学新生学籍严格按照《山西省中小学生学籍管理办法》要求执行，严禁学生与学籍分离，学校不得接收无学籍学生，严禁任何形式的择校，对于学校擅自招收未经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办理录取手续的学生不予注册。严格控制班容量，每班50人。所有超班容量的学校，一律不予注册电子学籍。

（四）严格均衡编班。8月28日为全县中小学均衡编班日，各中学依据《长治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均衡编班实施办法》（长教办字〔2022〕47号）和《黎城县义务教育学校均衡编班实施办法》文件要求，秉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坚持做到严肃纪律、严格程序、统一办法、认真组织，均衡编班、均衡配备教师。

（五）规范招生行为。各校招生工作要严格落实本方案各项规定，不得提前单独招生，不得扩大范围招生，不得接收分配到其他学校的学生，不得做虚假广告进行宣传。全县所有初中新生必须凭入学通知书入学，入学通知书由县教体局统一发放。

（六）责任追究与监督。县教体局负责组织实施全县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校招生工作。学校校长为学校招生工作第一责任人，要严格执行教育部“十项严禁”纪律要求和省、市招生纪律，对违反招生规定的学校校长和其他责任人，一经查实将依法追究，严肃处理。对通过提供虚假信息、证明择校上学的学生，一经查实，退回原服务区学校就近上学，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监督举报电话：0355—5672197

附件：黎城县2024年县城区域中学划片招生示意图

中共黎城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7月30日